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续聘德勤华永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及 2021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收到德勤华永《关于变更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德勤华永原指派孙维琦女士、武翔宇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武翔宇先生工作调整，现指派朱玮琦女士接替武翔宇先生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项目相关工作。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孙维琦女士、朱玮琦女士。

一、变更人员基本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朱玮琦女士，2012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4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朱玮琦女士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包括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朱玮琦女士自 2017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二、变更人员诚信记录及独立性

朱玮琦女士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

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1 日